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虚拟仿真实训室建设及实训教学服务项目

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虚拟仿真实训室建设及实训教学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京市建邺区创意路 86 号 4 楼 (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3 年 月 日 10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编号:

1.2 项目名称: 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虚拟仿真实训室建设及实训教学服务项目

1.3 1.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4 预算金额: 96 万元

1.5 最高限价: 96 万元

1.6 采购需求: 本项目主要采购内容包括: 1.采用云端服务方式, 购买监狱管理虚拟仿真实训共建共享平台服务。2.实训中心新增实训仓体 3 套, 包括 VSATS 实训仓体、VSATS 实训终端、VSATS 虚拟实训头显、VSATS 虚拟实训盔甲、VSATS 虚拟实训动作捕捉套件、虚拟现实全向行动平台等。3.购买实训内容 5 套, 包括监狱全景认知类虚拟仿真实训课程、监狱人行通道管理虚拟仿真实训课程、外来人员人行通道管理虚拟仿真实训课程、罪犯进出车行通道管理虚拟仿真实训课程、罪犯打架斗殴现场处置虚拟仿真实训课程。4.新增定制实训内容 1 套, 包括罪犯对抗管教行为现场处置虚拟仿真实训课程。5.实训室环境改造, 实训中心面积约 70 平方米的室内外基础环境改造、信息化改造、文化建设。

1.7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完成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 服务维保二年。

1.8 本项目 (是/否) 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 提供其身份证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或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承诺书原件加

盖公章)；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以上 (2) ~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宁财购通〔2021〕5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即《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自身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约定提交相关材料的承诺，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约定）。

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 (1) 供应商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 (2)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中诚信档案分在 40 分以下；
- (3) 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4)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供应商在成交后，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将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2.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服务类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所称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须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二条规定，即服务应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2.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2.4.是否接受进口产品：不接受。

三、获取采购文件

3.1 时间：2023 年 月 日至 2023 年 月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2 地点：南京市建邺区创意路 86 号 4 楼（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3.3 方式：将报名资料原件扫描发送至邮箱（1264576676@qq.com）报名资料请备注联系电话及邮箱，文件费汇至支付宝账户（18252038329，杨丹丹）并备注单位名称。因未留联系方式导致投标单位未能及时报名、获取招标文件的，我司概不负责。报名成功的时间以报名资料完整、无误，文件费汇款两项均完成为准。招标文件售价：300 元/套。

报名资料：（1）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并加盖公章；（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3.4 售价：300 元（现金）/标段，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3.1 时间: 2023 年 月 日 10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3.2 地点: 南京市建邺区创意路 86 号 4 楼会议室 (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6.1 是否接收进口产品: 否。

6.2 本项目在 江苏政府采购网、“<http://jssjyglj.jiangsu.gov.cn/>”网站发布公告。

6.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3)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4) 政府采购鼓励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6.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6.5 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根据《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宁财规[2018]10 号) 有关规定, 凡在南京地 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应当事先登陆“信用南京”(www.njcredit.gov.cn) 或“南京市政府采购网”(www.njgp.gov.cn) 主页“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栏目进行注册登记。由于特殊原因未及时注册的 供应商可先行获取采购文件, 但必须在提交投标(响应) 文件截止日 2 天前办理登记注册手续。

供应商申请网上注册的, 应当按以下程序进行:

登陆“信用南京”或“南京市政府采购网”网站, 点击“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图标, 在弹出的用户 登录界面, 点击“新用户注册”;

在“新用户注册”界面, 供应商自行设置用户名、登录密码, 如实填写“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注册登记表”, 根据本办法第十七条规定上传相关资料, 并进行信用承诺确认后, 提交注册申请; 系统 审核后, 供应商即可登录系统进行相关功能操作。注册成功后,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时, 在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 应 先登录“信用南京”在线打印其“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经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是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必备材料。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客服电话: 025-52718366; 供应商可就用户注册与打印“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等事宜进行咨询。

6.6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第 2.1 (5) 条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5)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

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百合路 248 号

联系方式: 025-6988215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建邺区创意路 86 号

联系方式: 1825203832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杨丹丹

电 话: 1825203832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江苏省金陵监狱（采购人）委托，对其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虚拟仿真实训室建设及实训教学服务项目(项目名称)进行公开招标，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项目编号		
2	项目名称	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虚拟仿真实训室建设及实训教学服务项目	
3	采购代理机构	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4	代理机构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创意路86号四楼	
6	项目最高限价	96万元，超过项目最高限价作无效标处理。	
7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90日内完成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服务维保二年。	
8	投标有效期	招标之日起90天	
10	投标文件递交信息	时间	2023年 月 日 09:30-10:00
		地点	南京市建邺区创意路86号四楼会议室 (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要求	授权代表携带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原件参加开标会
11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投标文件（U 盘）壹份	
12	联系事项	采购单位	联系人 张老师
			联系方式 025-69882150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 杨丹丹
			联系方式 18252038329
13	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递交	(1)文件签署：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委托代理人用不褪色墨水书写签署。 (2)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招标文件统一规定的格式（规定格式中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则必须盖章或签字），供应商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行添加调整；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地址、电话等，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3)文件密封：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用档案袋或封套密封，	
14	投标文件拒收情形	(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投标文件； (2)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等	
15	无效投标文件情形	(1)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 (2) 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的； (3) 报价低于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	

		工的工资（不得低于供应商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公积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6	盖章要求	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加盖的公章仅能使用与供应商名称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合同章”、“财务章”、“业务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7	成交供应商将由承 诺书替代的资格 明材料 2 份提交采 购代理机构核验， 经核验无误后到采 购代理机构处领取 《中标通知书》。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并加盖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的财务报告，或投标前一个月的其他会计报表等并加盖公章（其他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但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小企业（含小型、微型）编制的会计报表可以不包括现金流量表，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相关加盖公章的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加盖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并加盖公章）；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一、总则

1.适用法律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规章和规定等。

2、定义

2.1 “**供应商**”是指参加投标竞争，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服务**”指本采购文件中所述**产品**及相关服务。

2.3 “**用户或使用单位**”是指使用货物、服务的单位。

3 . 政策功能

3.1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相关政策

(1)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相关规定认定。

(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对联合投标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的扣除（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以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格。

(3) 根据《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根据《财库〔2017〕141号》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或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或大型企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按“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和《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上述资料的报价，其价格不予扣除。

3.2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

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1)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2)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 提供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3 采购文件中如有参考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列出的品牌或型号,并不是限制条件。供应商可以采用不低于参考的产品档次参与竞争,但是所有技术和功能不得低于采购要求,并提供证明材料以保证整体功能的实现,并在方案中加以合理的阐述说明,否则将可能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 投标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需一次性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依据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的39%计算）。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以上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并不单独立项，无论投标人是否将该费用在包含报价中，均视为已含在投标价格中。

二.招标文件的组成

5.1 招标文件组成：招标公告、供应商须知、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和资信证明文件、投标报价要求、投标文件编制要求和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招标项目的服务要求和数量、合同主要条款及合同签订方式、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付款条件、评标方法、评标标准、无效投标和废标条款、附件等。

5.2 招标的最小单位是包。招标货物数量及技术要求中未分包的，供应商对要求提供的货物不得部分投标；招标货物数量及技术要求中已经分包的，可以以包为单位投标。

5.3 供应商诚信档案注册登记

凡在南京地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应当在“南京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内进行注册登记。由于特殊原因未及时注册的供应商可先行获取采购文件，但必须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日2天前办理登记注册手续。

(供应商应在递交投标(响应)文件的同时,提交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中打印的“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1) 供应商诚信档案注册登记,按以下程序进行:

① 登陆“信用南京”(www.njcredit.gov.cn)或“南京市政府采购网”(www.njgp.gov.cn)网站,点击“南京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链接图标,或直接输入访问地址(http://222.190.243.84:8280/hodeframe2018_cxda),在用户登录界面点击“新用户注册”;

②在“新用户注册”界面,供应商自行设置用户名、登录密码,如实填写《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注册登记表》,并进行信用承诺确认后,提交注册申请;

③系统审核后,供应商即可登录系统进行相关功能操作。

(2) 注册成功后,供应商每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投标(响应)截至日2天前,应先登录“信用南京”在线打印其“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经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后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是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必备材料。

6、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原招标公告媒体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有权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6.3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关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有关本招标项目有无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货币和编制

7.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7.2 供应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投标产品如果是进口产品的，应提供人民币与美元之间的汇率；报价单位为“元”。

7.4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

7.5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用 A4 规格幅面双面打印、胶装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7.6 投标文件应逐页编码，不得跳页（包括但不限于授权、证明材料、声明及产品介绍、彩页等）。

7.7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地址、电话、传真等。

8、联合投标

8.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投标文件组成

9.1 供应商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9.2 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载明的标的采购项目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9.3 投标文件由商务部分、服务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10、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

10.1 商务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招标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 (1) ★ 投标函（投标申请及声明）；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3) ★ 第一章招标公告中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 (4) ★ 第一章招标公告中 2.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证明文件；

- (5) ★《报价一览表》；
- (6) 合同条款
- (7)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 (8)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资料等。

11、投标文件的服务部分

11.1 技术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对投标报价表中的货物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1.2 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11.3提供的货物如与招标文件要求有不符之处，应说明其差别之所在，并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逐条予以说明。

11.4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资料、文件和有关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 (1) ★《技术条款偏离表》；
- (2) ★项目需求中打★项不允许偏离；
- (3) 服务方案；
- (4) 服务承诺；
- (5)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情况一览表；
- (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12、投标文件的价格部分

12.1投标报价应是投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并包括投标人技术标中提出的所有工程内容及措施的费用，税金和合同中包含的供应商所承担的全部风险、责任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所有费用。

12.2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市场价格变动，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因素，一旦成交，固定单价不变。

12.3本次招标招标代理由中标人承担。

12.4 供应商应在《开标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等标明提供服务的单价、总价以及分项报价。供应商系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并由本企业提供服务，须在《开标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中注明,供应商应当如实申报,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

取消其小微企业优惠政策。

12.5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需求中，技术规格打★项不允许偏离，偏离的投标文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3、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

13.1 其他部分由供应商根据编制投标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14、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递交投标保证金。

15、投标有效期

15.1 自开标之日起90天内投标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这种要求，并且不影响保证金退还。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规定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6、投标文件的份数、签署

16.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6.2 投标文件正本中，除招标文件规定的可提交复印件外，其他文件均须提交原件，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投标人公章。本招标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16.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17、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7.1 供应商应当将投标文件密封；

17.2 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投标地点。

1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拒收：

18.1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

18.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和投标份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19、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2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文件不得撤回；如果撤回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一年内不得参加南京市政府采购活动。

四、开标、评标与确定中标供应商

20、开标

20.1 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公开开标。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须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0.2 开标时，代理机构将邀请供应商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主要内容。

20.3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0.4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0.5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报价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0.6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0.7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0.8 同时出现20.4-20.7中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20.4-20.7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投标无效。

20.9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10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代理机构报经监管部门批准后，可变更为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或者单一来源方式采

购。如果变更为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采购的，代理机构根据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编制竞争性谈判文件或竞争性磋商文件，只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或竞争性磋商。

21、评标

21.1 评标组织

21.1.1 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3) 根据采购人委托协议直接确定中标人；
- (4) 向采购人、财政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1.1.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21.2 评标程序

21.2.1 投标文件的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没有“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7)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8)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9)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有夫妻、直系血亲关系的；
- (10) 不同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11) 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12) 不同供应商的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项目负责人等)在采购文件发布日上月至投标截止日当月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13) 服务承诺和付款条件未响应招标要求的；

(14) 投标文件中的授权委托人与参与开标会的人员不一致的；

(15) 投标文件份数要求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16)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7)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1.2.2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1.2.2.1 实质性要求是指本招标文件中用带星号（“★”）、“必须”或“应（应当）”等其他文字说明的商务和技术要求

21.2.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同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1) 投标人投标价超过最高限价，视为废标不参与此次招标；
- (2)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1.2.2.3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比照 20.6 款执行。

21.2.3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2.4 比较与评价。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1.3 评标方法和标准

21.3.1 评标方法分为综合评分法。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

21.3.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审因素，包括价格、技术方案、服务保障、业绩、财务、信誉、投标回应性等。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评标总得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 + A2 + \dots + An = 1$)。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2、确定中标供应商

22.1 在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将综合排名第一的供应商确定为中标供应商。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先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22.2中标供应商确定后，将中标结果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进行公示，公示期为七个工作日，公示期内无供应商质疑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2.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4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的，拒绝签订合同的一方应至少向另一方支付与投标保证金相等的补偿金，以及为招标、投标所发生的有关费用和双方商定的其他补偿。

22.5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南京市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22.6 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2.7 所有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采购代理机构均不退回。

23、编写评标报告

23.1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

告。

24、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4.1 代理机构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

24.3 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五、签订合同

25、签订合同

25.1 中标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5.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中的得分高低顺序，确定下一顺序投标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4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六、询问、质疑、投诉和诚实信用

26、询问

26.1 供应商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7、质疑

27.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以书面形式送达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北门大厅受理窗口。

27.2 质疑供应商是指直接参加本次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未参加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27.3 质疑必须以参加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投标文件中所确定的）原件送达的方式提交，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27.4 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投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自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7.5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招标公告发布时间、开标时间；
- (2) 提起质疑的日期、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具体条款）；
- (3)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质疑相关证明材料中如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友情提示：供应商全部产品线中没有满足技术要求的产品才可以对招标产品提出质疑，并提出修改理由和修改建议）；
- (4) 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包括座机、手机、传真号码等）；
- (5) 质疑文件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 (6) 供应商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被质疑人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7.6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代理机构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28、投诉

28.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9、诚实信用

29.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9.2 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经查实供应商有此行为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29.3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一经查实，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并在网站上予以公示。如果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9.4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处理。

29.5 供应商应自觉遵守开标、评标纪律，扰乱开标评标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第三章评分标准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进行再一轮报价，低价优先。

评分项目		分值	
报价部分		30分	
技术部分		48分	
商务部分		22分	
评标项目		分值	评分内容及打分办法
报价	报价分	30	报价分统一采用基准价法计算，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价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取所有有效投标价格的最低报价为基准价，各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 = 基准价 ÷ 本投标供应商投标价 × 30。（小数点后保留2位） 注：1、评标基准价指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2、超过采购预算价的报价不进入价格分计算，其投标为无效标。
技术部分	技术参数	10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设备技术性能参数的响应程度评定：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计10分；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和配置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0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超过三项负偏离本项不得分。

	现场演示	20	<p>演示内容：</p> <p>1. 演示罪犯打架斗殴处置虚拟仿真实训系统（VR版）：</p> <p>（1）演示现场管控、警告（规范的警告词）、单警装备的使用（0-5分）</p> <p>2. 演示枪械全息射击训练系统（MR版）：</p> <p>（1）演示定点目标系列课程，包含静止目标精度射击、静止目标反应射击和静止目标判断射击3个课程；每个课程支持至少5种难度等级自定义设定；每个课程支持2-3种靶型自定义设定。（0-5分）</p> <p>（2）演示运动目标系列课程，包含移动目标精度射击、移动目标反应射击和移动目标判断射击3个课程；每个课程支持至少5种难度等级自定义设定；每个课程支持2-3种靶型自定义设定。（0-5分）</p> <p>（3）演示追瞄系列课程，包含追瞄训练、追瞄射击、追瞄判断和追瞄判断射击4个课程；每个课程支持至少5种难度等级自定义设定；每个课程支持2-3种靶型自定义设定。（0-5分）</p> <p>备注：</p> <p>1.各投标人现场演示时间不超过15分钟，投标人可根据自身软件实际功能演示，演示内容须包含上述所有过程。</p> <p>2.投标人需自备设备及软件、网络搭建演示所需环境。</p>
商务部分	企业资质	6	<p>1.投标人提供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内），得2分；</p> <p>2.投标人提供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证书（有效期内），得2分；</p> <p>3.投标人提供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内），得2分。</p>
	业绩	6	<p>业绩：每提供1个2020年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得2分，最多6分。未提供业绩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业绩将不予承认，不得分。</p> <p>(注：一个有效业绩应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p>
	售后服务方案	8	<p>1.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质量，保修及响应时间承诺进行评审，得0-4分；</p> <p>2.评委投标人提供的用户培训方案和承诺进行评审，得0-4分。</p>

	实施方案	20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估打分，方案应该包括以下内容：编制总体计划、项目团队、需求分析报告确认、软件功能确认、项目实施进度、测试及试运行总结、总体验收。</p> <p>1.方案完全满足项目建设需求，阐述清晰，对本项目需求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适用性，配备强力的项目团队，得20-16分；</p> <p>2.方案完全满足项目建设需求，阐述清晰，对本项目需求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适用性，配备较强的项目团队，得15-11分；</p> <p>2.方案基本满足用户方建设需求，对本项目需求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和适用性，配备有项目团队得10-6分；</p> <p>3.方案较差或不能满足项目所需5-1分。</p>
注：如弄虚作假，取消投标资格并报财政监管部门备案。			

说明：

1、对国家认定的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 4%、4%的加分（特别说明：节能、环保产品必须纳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等官方网站“节能、环保产品查询系统”，且以提供的证书复印件为依据）。

2、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 供应商为小企业，且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如果提供的货物为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大中型企业。

3、所有认证、证明和业绩均以有效的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备带评审时涉及到的相关证明文件的原件，如涉及合同，需提供原件，以供评委会审查。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若评委需查看原件，而投标单位未带原件备查的，涉及到打分项的评委有权扣分。评分标准中所含的主观分部分由各评委独立评分，计时取各评委评分的平均值为某个投标人的本项得分（保留2位小数）。评标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4、根据南京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要求，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料、数据必须如实提供，相

关数据、参数严禁弄虚作假，一经发现直接取消应标资格，同时列入诚信管理档案。同时根据南京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中供应商诚信档案记录，凡三星級以上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评审中应当给予一定的鼓励。

第四章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况

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拟采购监狱管理虚拟仿真实训室建设项目服务一项，本项目分为一个包，本项目主要采购内容为：

1.采用云端服务方式，购买监狱管理虚拟仿真实训共建共享平台服务。

2.实训中心新增实训仓体 3 套，包括 VSATS 实训仓体、VSATS 实训终端、VSATS 虚拟实训头显、VSATS 虚拟实训盔甲、VSATS 虚拟实训动作捕捉套件、虚拟现实全向行动平台等。

3.购买实训内容 5 套，包括监狱全景认知类虚拟仿真实训课程、监狱人行通道管理虚拟仿真实训课程、外来人员人行通道管理虚拟仿真实训课程、罪犯进出车行通道管理虚拟仿真实训课程、罪犯打架斗殴现场处置虚拟仿真实训课程。

4.新增定制实训内容 1 套，包括罪犯对抗管教行为现场处置虚拟仿真实训课程。

5.实训室环境改造，实训中心面积约 70 平方米的室内外基础环境改造、信息化改造、文化建设

二、项目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万元)	小计 (万元)	备注
1	监狱全景认知类虚拟仿真实训系统	1	套			VR 和 PC 版
2	人员进出管理虚拟仿真实训系统	1	套			VR 和 PC 版
3	罪犯进出管理虚拟仿真实训	1	套			VR 和 PC 版
4	罪犯打架斗殴处置虚拟仿真实训系统	1	套			VR 和 PC 版
5	罪犯对抗管教行为现场处置虚拟仿真实训系统	1	套			VR 和 PC 版
6	枪械全息射击训练系统	1	套			MR 版本
7	虚拟仿真实验管理平台	1	套			
8	大型 VR 互动一体仓	2	套			
9	中型 VR 互动一体仓	1	套			
10	控制终端	1	台			

11	MR 头戴显示器	1	台			
12	92G 手枪模拟器	1	把			
13	无线路由器	1	台			
14	交换机	1	台			
15	投影仪	1	台			
16	观摩椅	10	把			
17	实训室环境改造	1	项			

三、技术参数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监狱全景认知类虚拟仿真实训系统	<p>1.根据实际监狱实地勘测按照 1:1 构建虚拟监狱,通过在虚拟监狱中的自主漫游和互动操作,让学员对监狱内的各类区域、设施和人员结构等有一个大致和直观的了解,从而解决学生不能亲自到监狱现场学习的问题;</p> <p>2.虚拟监狱中各认知版块的功能,包括狱内各区域、设施设备、人员组成架构及日常运作的认知;</p> <p>3.智能导游系统,配上文字与语音解说,加深学员对监狱的全面认知。</p> <p>4.体验方式: VR 和 PC</p>	1	套

2	人员进出管理虚拟仿真实训系统	<p>1. 通过 AB 门管理基本知识学习和技能操作训练相结合模式开展。增强学员对 AB 门管理工作的认识,规范 AB 门进出管理工作程序, 确保监狱安全;</p> <p>1. 本狱民警进出相关操作流程和规范的虚拟仿真交互;</p> <p>2. 外来人员进出相关操作流程和规范的虚拟仿真交互;</p> <p>4.根据实际监狱 AB 门人行通道进出场景的建筑结构和装饰设置, 进行 1:1 构建;</p> <p>4.实验交互操作系统智能评判并计算成绩。</p> <p>5.体验方式: VR 和 PC</p>	1	套
3	罪犯进出管理虚拟仿真实训	<p>1. 通过 AB 门管理基本知识学习和技能操作训练相结合模式开展。增强学员对 AB 门管理工作的认识,规范 AB 门进出管理工作程序, 确保监狱安全;</p> <p>2. 罪犯进出相关操作流程和规范的虚拟仿真交互;</p> <p>3.根据实际监狱 AB 门人行通道进出场景的建筑结构和装饰设置, 进行 1:1 构建;</p> <p>4.实验交互操作系统智能评判并计算成绩。</p> <p>5.体验方式: VR 和 PC</p>	1	套
4	罪犯打架斗殴处置虚拟仿真实训系统	<p>1. 通过模拟罪犯打架斗殴的情境, 引导学生按照打架斗殴处置程序进行实操训练。增强学员在第一时间、第一现场有效处置罪犯打架斗殴事件意识, 增强学员对此类事件的责任心和安全意识, 掌握突发事件现场控制的程序和方法。</p> <p>2. 报告制度的相关操作流程和规范的虚拟仿真交互:</p> <p>(1) 值班民警研判性质</p> <p>(2) 值班民警向值班监区领导报告</p> <p>(3) 值班监区领导向监狱值班领导、指挥中心报告</p> <p>3.处置程序的相关操作流程和规范的虚拟仿真交互:</p> <p>(1) 报告</p> <p>(2) 现场管控、警告(规范的警告词)、单警装备的使用</p>	1	套

		<p>(3) 隔离、禁闭室</p> <p>(4) 填写《罪犯隔离审查审批表》报狱政科审批，主管副监狱长签字</p> <p>(5) 调查事情起因</p> <p>(6) 划分过错，进行处罚</p> <p>4.实验交互操作系统智能评判并计算成绩。</p> <p>5.体验方式：VR 和 PC</p>		
5	罪犯对抗管教行为现场处置虚拟仿真实训系统	<p>1.通过罪犯对抗管教行为现场处置的训练,提高专业学生应急处置、规范处置能力,对拒不服从民警指令、言语顶撞或威胁、辱骂民警、以自伤自残等形式要挟或对抗民警管理、有企图袭击或袭击民警等对抗管教行为的罪犯,进行针对性地、规范的现场处置,增强应急处置能力。对狱内的突发事件处理及时、方法得当、措施到位、程序规范、证据材料固定及时。熟悉各类情况的处置流程、相关证据材料固定要求。</p> <p>2.处置程序的相关操作流程和规范的虚拟仿真交互:</p> <p>(1) 报告</p> <p>(2) 现场管控、警告(规范的警告词)、单警装备的使用</p> <p>(3) 证据材料固定</p> <p>(4) 隔离、禁闭室</p> <p>(5) 填写《罪犯隔离审查审批表》报狱政科审批,主管副监狱长签字</p> <p>(5) 调查事情起因</p> <p>(6) 划分过错,进行处罚</p> <p>3.实验交互操作系统智能评判并计算成绩。</p> <p>4.体验方式:VR 和 PC</p>	1	套
6	枪械全息射击训练系统	<p>一、训练信息管理系统</p> <p>1、设备管理:</p> <p>1) 头显以及与头显配对的外设,包 MR 头戴式设备、92G 手枪模拟器的外设的连接管理、鉴权管理;</p>	1	套

		<p>2) 设备与训练队员的绑定管理;</p> <p>3) 头显与中控系统的鉴权管理;</p> <p>2、人员管理:</p> <p>1) 人员的登录及鉴权管理;</p> <p>2) 训练队员的选择及数据同步管理 (选择训练队员);</p> <p>3) 头显和外设电量及连接状态查询;</p> <p>3、课程管理:</p> <p>1) 课程鉴权和获取;</p> <p>2) 训练课程的选取、训练参数设置和启动管理;</p> <p>4、第一人称 MR</p> <p>1) 第一人称 MR 视频: 实时显示每个训练队员第一人称视角所见虚拟影像;</p> <p>2) 训练全局信息统计;</p> <p>5、训练回放系统</p> <p>1) 可记录每次训练的态势监控系统的所有信息、成绩评估和第一人称 MR 视频;</p> <p>2) 可根据时间、课程名称、训练人员进行查询;</p> <p>二、射击系统控制终端</p> <p>1、实时成绩报告系统:</p> <p>针对射击过程, 实时展示射手的射击情况, 包括射击数量、命中率、完成靶数、报靶得分, 禁射情况等指标。同时提供实时的射击分析曲线, 展示射击的趋势情况。</p> <p>2、数据分析系统:</p> <p>针对射击训练过程中和数据训练组间进行数据统计与分析, 从命中率, 击发速度, 完成靶数, 报靶得分等各种维度评估和分析训练队员的整体训练趋势。精细的弹着分析, 可训练分时段、分象限的显示弹着分布, 弹着密集度等</p> <p>三、定点目标系列课程 (3 个课程)</p>		
--	--	--	--	--

		<p>1、包含静止目标精度射击、静止目标反应射击和静止目标判断射击 3 个课程；</p> <p>2、每个课程支持至少 5 种难度等级自定义设定；</p> <p>3、每个课程支持 2-3 种靶型自定义设定；</p> <p>4、每组训练时长为 1 分钟，每次训练支持 1-5 组自定义设定；</p> <p>5、根据难度不同，可出现支持不同射界、不同目标可射击时长、不同干扰靶比例等层级区分。</p> <p>四、运动目标系列课程（3 个课程）</p> <p>1、包含移动目标精度射击、移动目标反应射击和移动目标判断射击 3 个课程；</p> <p>2、每个课程支持至少 5 种难度等级自定义设定；</p> <p>3、每个课程支持 2-3 种靶型自定义设定；</p> <p>4、每组训练时长为 1 分钟，每次训练支持 1-5 组自定义设定；</p> <p>5、根据不同，支持最远 15 米场地内随机出射击目标靶；</p> <p>6、支持同时出现 1 个或 3 个射击目标；</p> <p>7、支持不同难度下，目标有不同方向的运动轨迹和范围；</p> <p>8、支持不同难度下，目标有不同的移动速度；</p> <p>9、可对目标射击、判断、反应速度等参数进行精细化评价和分析。</p> <p>五、追瞄系列课程（4 个课程）</p> <p>1、包含追瞄训练、追瞄射击、追瞄判断和追瞄判断射击 4 个课程；</p> <p>2、每个课程支持至少 5 种难度等级自定义设定；</p> <p>3、每个课程支持 2-3 种靶型自定义设定；</p> <p>4、每组训练时长为 1 分钟，每次训练支持 1-5 组自定义设定；</p> <p>5、根据不同，支持最远 15 米场地内随机出追瞄目标靶；</p>		
--	--	---	--	--

		<p>6、支持同时出现 1 个或 3 个射击目标；</p> <p>7、支持不同难度下，目标有不同方向的运动轨迹和范围；</p> <p>8、支持不同难度下，目标有不同的移动速度；</p> <p>9、可对目标追瞄、射击、判断等参数进行精细化评价和分析。</p> <p>六、射击训练方式：MR</p>		
7	虚拟仿真实验管理平台	<p>1.用户管理模块：院系、班级、教师、学员、管理员等用户的新增删除修改功能，学员信息批量导入。</p> <p>2.考核成绩管理模块：查看统计学员考核成绩及操作明细，用于查看学生每个实训内容的成绩主要包括：详情查看、条件查询、成绩统计、成绩下载。</p> <p>(1) 详情查看：可以查询用户某个科目的某个实训内容的详细信息。包括实训内容包含的具体信息、教师评价。教师可以对该条成绩进行评价并显示到该实训成绩中。</p> <p>(2) 条件查询：可以按照班级、姓名、时间、实验名称、实验类别、实验模块搜索查询。</p> <p>(3) 成绩统计：可查看实验项目共享情况统计图表，包括统计实验访问量、实验次数、实验成绩情况。</p> <p>(4) 成绩下载：可以将用户条件查询出来的成绩进行下载(表格格式 EXCEL，表格中包括姓名、学号、班级、训练项、提交时间、实训内容、实训分数)。</p> <p>3.成绩权重设置：教师可以设置每个实验成绩和教师评分的权重比例。</p> <p>4.日志管理模块：查看各个用户登录情况。平台会自动记录资源的上传，下载等操作的名称、操作时间，便于资源的管理和意外情况下的追溯。</p> <p>5.实验及课程管理：管理员可以自行布置实验项目及课程。</p>	1	套

		<p>6.平台提供学生的留言评价、在线交流功能,并可以对学生的交流留言信息及交流信息进行敏感词过滤,避免发生政治敏感信息的公开发表。教师可以通过后台查看学生的留言评价。</p> <p>7.平台采用 B/S 架构,教师直接在平台内维护虚拟实验资源,学生通过浏览器就可以参与,不需要学校提供专用场地和教学用机;</p> <p>8.教学资源可以设置前后置关系,满足教学计划的前后教学逻辑限制;学生必须在教师限制的前后置逻辑下完成课程虚拟实验的学习。</p> <p>9.为保证实验通道的有效性,同一学生不可以通过多地占用实验资源。如果出现该情况系统需对学生进行短暂的限制访问。</p> <p>10.提供实验操作排队提醒功能,如果超过最大并发数,平台将提示当前排队人数。</p> <p>11.提供实验结果自动批改功能接口,对于按照规范的接口要求进行开发的实验资源,平台在学生提交实验结果后自动评判,给出分数和智能批改得分细节。</p> <p>12.提供部分授课资源完整列表和教材预览功能,可实现教材的在线翻页,目录展示,点击切换等功能。提供 pdf 文档格式的在线预览和主流媒体格式的在线播放。</p> <p>13.除了接入已有业务系统,平台设置开放式接口,可以为后期开发的其它虚拟仿真系统预留接口。</p>		
8	大型 VR 互 动一体 仓	<p>1.操作台参数</p> <p>①操作台整体采用钣金以及亚克力板制作</p> <p>②整个操作平台约 2.5 米*2.5 米的多边形平台,总高度约 2.5 米</p> <p>③作平台四周设置有安全护栏,护栏扶手设置有 LED 灯光系统</p> <p>④操作平台顶部设置有平衡翼,平衡翼两端可固定激光感应系统</p>	2	套

		<p>⑤操作平台设置有主机仓和音响仓,可存放有 VR 主机和音响。</p> <p>⑥整体设计美观, 材料环保耐用。</p> <p>2.控制主机参数</p> <p>i5-10500/16G 内存/1TB 固态/310w /配 NVIDIA 1660 独显</p> <p>3. 屏幕: 55 寸产品功率: 120W 产品电压: 220v</p> <p>4. VR 套装</p> <p>屏幕: 5.5 inch x 1 SFR TFT</p> <p>分辨率: 3664x1920, PPI: 773</p> <p>刷新率: 72/90Hz</p> <p>视觉角度: 98°</p> <p>透镜: 菲涅尔</p> <p>瞳距调节: 支持物理瞳距调节, 三档: 58/63.5/69mm</p> <p>护眼模式: 通过 TUV 低蓝光认证, 可以在系统设置中开启该功能</p> <p>9 轴传感器: 1KHz 采样频率</p> <p>P-senor: 人脸佩戴感应</p> <p>前置摄像头: 鱼眼摄像头(640x480@120Hz, FOV:166°) x 4, 支持头部 6Dof 定位</p> <p>手柄: 6DoF 体感手柄 x 2, 支持光学定位, 支持线性振动马达</p> <p>机身按键: 电源键, APP 键 (返回键), 确认键, Home 键, 音量加, 音量减</p> <p>扬声器: 内置双立体声喇叭</p> <p>麦克风: 双麦克降噪, 全指向麦克风</p>		
9	中型 VR 互动一体仓	<p>1.产品外设</p> <p>平台尺寸 L1700*W1200*H2200 (mm)</p> <p>外框材质 钣金</p> <p>灯光显示 灯带、亚克力板等</p> <p>占地面积 0.96 m²</p>	1	套

	<p>显示器 50 寸</p> <p>功率 0.6KW</p> <p>重量 100KG</p> <p>额定电压 220V</p> <p>2.显示器</p> <p>显示器 50 寸</p> <p>分辨率 3840×2160</p> <p>屏幕比例 16:09</p> <p>产品功率 120W</p> <p>产品电压 220V</p> <p>产品净重 12.8kg</p> <p>屏幕 4K 超高清屏</p> <p>3.控制主机</p> <p>操作系统 Windows10</p> <p>CPU i5</p> <p>USB 3.0 接口*2, 2.0 接口≥*4;</p> <p>显卡 NVIDIA GTX 系列显卡 1660-3G</p> <p>内存 8GB</p> <p>硬盘 120G SSD 固态硬盘+2T 以上机械硬盘;</p> <p>电源电压 AC220V±10% 50HZ±1HZ;</p> <p>电源功率 < 200W</p> <p>网络接口 RJ45</p> <p>4.VR 套装</p> <p>屏幕: 5.5 inch x 1 SFR TFT</p> <p>分辨率: 3664x1920, PPI: 773</p> <p>刷新率: 72/90Hz</p> <p>视觉角度: 98°</p> <p>透镜: 菲涅尔</p> <p>瞳距调节: 支持物理瞳距调节, 三档: 58/63.5/69mm</p>		
--	---	--	--

		<p>护眼模式：通过 TUV 低蓝光认证，可以在系统设置中开启该功能</p> <p>9 轴传感器： 1KHz 采样频率</p> <p>P-senor： 人脸佩戴感应</p> <p>前置摄像头： 鱼眼摄像头(640x480@120Hz, FOV:166°) x 4, 支持头部 6Dof 定位</p> <p>手柄： 6DoF 体感手柄 x 2，支持光学定位，支持线性振动马达</p> <p>机身按键： 电源键，APP 键（返回键），确认键，Home 键，音量加，音量减</p> <p>扬声器： 内置双立体声喇叭</p> <p>麦克风： 双麦克降噪，全指向麦克风</p>		
10	控制终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尺寸≥13.9 寸 2、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 像素 3、CPU 要求不低于 Core i5-1235U 1.3G 10 核 4、不低于独显 MX550 2G 5、内存不小于 16GB 6、固态硬盘不小于 512GB 	1	台
11	MR 头戴显示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主控平台：高通骁龙 835，GPU: Qualcomm® Adreno™ 540 GPU; 2.存储：≥6+64GB，支持 128G 扩展; 3.摄像头：前置 1300 万高清摄像头，支持自动对焦; 4.无线连接：WiFi 2.4G/5G, 支持 802.11b/g/n/ad/ac 协议; BT5.0; 5.穿戴：全无线连接，穿戴重心要平衡，头显前后重量要均匀; 与头接触需要泡棉软接触，要防汗、可清洁、可拆卸; 6.光学：自由曲面，70%反 30%透，镜片可拆卸更换，分辨率 1920*1080，HFOV≥70°，VFOV≥57°。（为保证软件采购质量和教学效果，需提供相关产品彩页证明，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	台

		<p>7: 系统: Android 7.0 以上, 自带 3D Launcher;</p> <p>8. 空间计算: 头部 6DOF 空间计算定位, 可识别用户在场景中的空间位置及头部朝向, 可支持自动校正防漂移, 可实现超大场景空间定位; 手部 6DOF 空间计算定位, 可识别用户手部的在空间位置与姿态信息, 与虚拟物体进行空间交互;</p> <p>9. 9.实物交互: 可在实物上添加信标, 对现实物体进行识别和跟踪, 实现实物的空间交互;</p> <p>10.头显电池: 3.8V 聚合物锂电池, 电池容量≥3680mAh, 可拆卸; (为保证软件采购质量和教学效果, 需提供相关产品彩页证明, 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11.MR 混合显示系统: 利用 iPhone (Iphone7 以上) 或 ipad (ipad air2 代以上) 可以实现: (1) 负责真实世界和虚拟世界的图像合成, 生成清晰直观的混合现实视频; (2) MR 虚像和实像位置匹配度高, 没有明显的位置和旋转偏差; MR 视频需流畅, 帧率≥30, 延时低;</p> <p>12.随机需包含不少于 8 个教学资源: 1) 医疗肝脏、2) 汽车维修、3) 汽车大发现、4) 引擎大发现、5) 安格拉火箭、6) 人体的骨骼、7) 人体的内脏、8) 新冠病毒大作战、9) 探索内燃机、10) 恐龙寻踪、11) 探索太阳系等;</p>		
12	92G 手枪模拟器	<p>1、蓝牙连接: 支持蓝牙 5.0</p> <p>2、跟踪模拟:</p> <p>1) 头显在不增加外部模组的情况下, 只依靠集成在头显内部的传感器, 可稳定跟踪模拟设备的位置和朝向信息。</p> <p>2) 支持跟踪枪的位置及朝向信息, 可对虚拟目标进行精准的运动射击。</p> <p>3、按键&动作检测:</p> <p>1) 模拟开枪、模拟释放弹夹模拟弹夹装入、模拟上膛</p> <p>2) 具备弹夹子弹计数功能, 可模拟真实设计换弹夹及上膛动作</p>	1	把

		<p>4、模拟器外观尺寸: ≤225*140*50mm</p> <p>5、重量: ≤500g</p> <p>6、IMU 传感器: 6 轴 IMU 传感器(陀螺仪+加速度计)</p> <p>7、工作电流≤60mA</p> <p>8、充电接口: TypeC 充电口, 充电电压 4.2V</p> <p>9、需具备红绿双色 LED 指示不同的工作状态</p> <p>10、电池: ≥900mAh 锂电池</p>		
13	无线路由器	企业级千兆端口; 支持多路宽带接入; 带机 100/1200M 双频或以上; 总带机量 50 个以上。	1	台
14	交换机	<p>1.下行接口类型: 以太网交换机</p> <p>2.上行端口速率: 千兆</p> <p>3.网管类型: 非网管</p> <p>4.下行端口速率: 千兆</p> <p>5.规格: 桌面式交换机</p> <p>6.端口数量: 8 口</p> <p>7.端口类型: 电口</p> <p>8.端口供电功能: 非 POE 供电</p> <p>9.适用场景: 接入交换机</p>	1	台
15	投影仪	<p>网络接口 百兆网口</p> <p>USB 接口 2</p> <p>音频输入 2 RCA (白 x1, 红 x1) 1</p> <p>无线同屏 支持无线</p> <p>音频输出 迷你立体声 1</p> <p>长焦/超短焦 长焦</p> <p>整机功耗 405W</p> <p>噪音(dB) 29</p> <p>扬声器功率 16W</p> <p>梯形校正 四向校正</p> <p>光学变焦 支持光学变焦</p>	1	台

		<p>ISO 亮度 5000lm</p> <p>对焦方式 手动</p> <p>对比度 15000: 1</p> <p>最大兼容分辨率 1920*1080dpi</p> <p>显示比例 16:10</p> <p>镜头材质 玻璃+树脂</p> <p>投射比 1.38-2.24</p>		
16	观摩椅	<p>1.网布材料;</p> <p>2.高密度原生海绵;</p> <p>3.尼龙加纤背架+扶手;</p> <p>4.20*30*1.5 厚全折叠喷涂钢管;</p> <p>5.扶手可折叠 , 整体可折叠成一条线;</p> <p>6.逍遥靠背;</p> <p>7.采用 PP 扶手, 持久使用不易变形 , 不易损;椅子扶手部件甲醛释放量、重金属含量等 6 项有害物质的检测, 其中产品重金属, 甲醛符合 GB18584-2001 检验标准;</p> <p>8.尺寸: 830mm*500mm*650mm。</p>	10	把
17	实训室环境改造	<p>实训室面积约 70 平方米(9.6*7.5)的室内基础环境改造、文化建设。要求:实训环境安静, 简洁干净, 地面、墙面、顶面整体色调协调;地面平坦结实;灯光照明良好、灯光可分区域控制, 实训区域配置科技感氛围的装饰灯光、灯带;室内通风良好, 确保室内空气清新、无异味;教学区设计实训过程展示所需现实系统和控制终端, 保障设施设备运行和师生实训活动开展。</p>	1	项

四、商务要求

(一)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相关票据支付合同金额的 30%，安装调试完毕，经验收小组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合格书》及相关受培训人员认可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相关票据支付合同金额的 60%，如无质量与售后服务等方面问题，余款二年内等比例付清（首年 5%，第二年付清）。如未能达到合同要求，采购方有权退货并要求成交方赔偿损失。

(二) 交货要求

1、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后的 90 日内按要求完成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 质量要求

1、中标人须提供全新的货物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货物出现质量问题时，中标人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中标人负担。

4、货物到现场后由于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中标人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采购人负担。

(四) 包装与运输

1、包装：涉及包装的货物使用的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或快递封装材料，包括封套、胶带、面单、包装袋/箱、填充物、集装袋、周转箱等应符合环保要求，设备包装应坚固完好，能抗御运输、储存和装卸过程中正常冲击，振动和挤压，并便于装卸和搬运。设备包装前检查包装材料的材质、规格和包装结构与所装产品的规格和重量相适应。组件包装时安全，防止撞击，包装表面应清洁。组件排放整齐，不可有高低不平。外包装箱表面不应该有突出的锁扣等装置，以避免箱体移位时发生拉挂等现象，影响箱体安全。

2、运输：涉及运输的货物的装运设备的运输工具应清洁、干燥、无污染物。敞车运输时，必须用防雨布盖好，以保证设备不被雨(雪)浸入。设备中转时，应堆放在库房内。短暂露天堆放时，必须用防雨布盖好，产品在装卸时，应采用合适的装卸方式，严防将包装箱(件)损坏，包装箱应注意谨慎堆放，防止产品碰伤。装载时，集装箱与包装箱之间、包装箱之间应用防震减压的填充物填实，不得留有空隙。防止在运输途中造成货物之间互相碰撞、摩擦，避免发生箱体移位。避免货物在运载工具上的堆码不当，使底层货物承载过重，造成包装破损，甚至商品在运输过程中变形，损坏。在运输过程中避免接触腐蚀性物质。

(五) 验收

- 1、履约验收的主体：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
- 2、邀请验收对象：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
- 3、履约验收时间：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10 日内组织验收。
- 4、履约验收方式：采购人和专家共同验收
- 5、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 6、验收内容及标准：

6.1 技术履约内容及标准：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规定，结合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组织验收人员组成验收小组，中标人予以配合，所有技术（服务）要求应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要求。

6.2 商务履约内容及标准：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规定，结合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要求进行验收。采购人组织验收人员组成验收小组，中标人予以配合，所有技术（服务）要求应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要求。

6.3 其他未尽事宜将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 205 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 22 号)的要求及国家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进行验收。

(六) 售后服务

1、质保期：2 年。

2、安装调试及培训：

2.1 中标人负责设备安装、调试和培训。

2.2 中标人须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2.3 货物到达现场后，中标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7 日内到达现场组织安装、调试和培训，达到正常运行要求，培训人员达到采购人要求，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

(七) 保险

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八) 违约责任

1、采购人违约责任

(1)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投标产品的，采购人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一的违约金；

(2) 采购人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中标人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30 天的，中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3) 采购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中标人损失的，还应按中标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中标人。

2、中标人违约责任

(1) 中标人交付的投标产品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一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投标产品给采购人，否则，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投标产品而违约，按本条前款下述第“ (2) ”项规定由中标人偿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

(2) 中标人不能交付投标产品或逾期交付投标产品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投标产品外，应向采购人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款额向采购人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中标人的货款及其利息。

(3) 货物经采购人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投标产品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中标人没有按时和

按质交货而违约，中标人须在 30 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投标产品，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投标产品，采购人有权终止本合同，中标人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赔偿金给采购人。

(4) 中标人保证本合同投标产品的权利无瑕疵，包括投标产品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投标产品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投标产品进行没收查处的，中标人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5) 中标人不履行或迟延履行售后维保义务的，每发生一次，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维保，由此发生的维保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6) 中标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

(九) 争议解决的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中标人 5 日内委托采购人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投标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投标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采购人与中标人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向采购人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以维护其合法权益。

五、其他要求

(一) 现场演示

投标人进行现场演示，包括以下内容：

1. 实训设备白名单管理：支持在线管理设备白名单；支持在线生成设备二维码。
2. 实训项目脚本管理：支持导入项目脚本文件，自动生成项目脚本信息。
3. 实训线上预约功能：支持在线预约实训计划，可切换引导模式/考核模式、可自定义考核时长、可自定义项目的考核节点分数、可自定义实训计划的参与人员。
4. 实训设备网络日志管理：实训设备端程序支持以日期为单位查看、检索、导出实训设备的网络日志。
5. 实训回放功能：支持上帝视角的角色查看所有学生实训计划的操作回放记

录。

6. 实训课程线上通知功能：学生端能接收到实训预约成功的通知。

(二) 综合实力及技术力量

1、供应商具有与本项目相关的监所教学系统类软件著作权证书。

2、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派项目组人员具有计算机类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

(三) 服务和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

1、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和实施方案，内容包括：①项目工期进度表，②拟派项目组成员配备表。

2、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①售后服务机构及售后服务电话系统情况；②售后服务人员及相应的处置措施；③售后服务承诺；④操作人员培训。

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格式仅供参考，具体细节可在签订时由双方另行约定，但必须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方可签署。)

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 项目

合同号：

合同履行地：

合 同

甲方：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

乙方：

见证方：

二〇二三年 月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和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关于项目采购的结果，并依照本项目的具体情况，本着平等合作、友好互利的原则，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共同遵守。条款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定义：

1.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甲方与乙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方与乙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甲方”系指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

（3）“乙方”系指提供货物或者服务的单位，本合同特指：。

（二）项目名称：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采购项目

（三）项目地点：

（四）项目内容：

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设备总价	人民币：元整（¥）			
其他				
合计	人民币：元整（¥）			

二、合同价格

（一）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元（大写：元整），为一次性报价方式，包括该价格包含产品本身价格、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验收费、送检费、配件费、技术服务费（包括技术资料、图纸提供等）、安装费、培训费伴随服务及因产品本身及供货相关的各种税金等全部费用。在安装、调试、验收过程中，如发现有漏项、缺件，乙方无条件、无偿补齐，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视为已包含在乙方的报价之中，且并不因此而影响交付甲方使用的时间。

(二) 投标报价既有投标总价和分项报价，也有每种型号规格设备的单价及明细报价。如投标产品为国产产品，以人民币万元或元为单位报价。

(三) 在本招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中未列出而乙方认为要单独列出的报价项目，乙方可增加列出，并计入“价格合计”中。乙方确认，除非双方另有书面认可导致本合同总金额发生变化，否则甲方无须再为实现本合同目的而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三、实施时间

合同签订后___日内供货，并按照甲方使用单位要求进行安装、调试、提供相应技术服务，保证项目交付甲方验收通过。

四、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相关票据支付合同金额的 30%，安装调试完毕，经验收小组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合格书》及相关受培训人员认可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相关票据支付合同金额的 60%，如无质量与售后服务等方面问题，余款二年内等比例付清（首年 5%，第二年付清）。如未能达到合同要求，采购方有权退货并要求成交方赔偿损失。

每次付款时乙方应提供：

1. 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的正规发票；
2. 经甲方单位相关责任人签字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一份；

经甲方单位相关责任人签字认可的与提供货物相关之所有资料（如合同书、使用说明书等）。

(二)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五、履约保证金

(一) 合同签订前，乙方缴纳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的履约保证金，如乙方未按时履行合同或质量不符合要求，甲方可予以没收，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二) 产品安装使用正常，质保期满乙方所供货物及服务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返还乙方。付款时乙方应提供：

1. 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的收据（注明合同号）一份；
2. 经甲方相关责任人签发的履约保证金付款同意书一份。

六、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所有，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七、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供应产品均为正品，确保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标的物和服务或其任何

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且一旦出现侵权纠纷，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八、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负责协调乙方合同履行过程中与现场各工种的关系，配合乙方做好成品保护工作；
- 2.负责协调乙方处理合同履行过程中遇到的与甲方有关问题，并尽可能为乙方的实施工作提供便利；
- 3.及时回应乙方现场人员对甲方有关于合同方面问题的咨询；
- 4.严格按照乙方所提供的说明书对货物进行安装、操作及维护保养；
- 5.有权利对乙方的资质及产品情况进行考察和了解、对乙方履行合同的情况进行监督；
- 6.负责对乙方提供产品安装调试后的验收；
- 7.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关款项；
- 8.其他：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确保承接项目符合国家标准。若没有国家标准，应确保符合相关行业标准；
- 2.负责保证项目现场的安全，做好成品保护工作；
- 3.对于甲方的通知、变更、调整等事项的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并由专人送达甲方；
- 4.保证按质、按量提供合同约定的产品，并确保所提供的系统附着任何第三方权利，受国家法律保护，是全新的、未使用的、正宗合格正品，附件和文件资料完整、数量齐全，并完全达到甲方的使用需求；
- 5.负责对所有产品或设备提供免费安装、调试和技术培训等工作，对所售产品随时提供免费的技术指导、咨询、问题解答以及产品使用情况跟踪等服务和支持；
- 6.所有产品送货上门，在甲方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及培训工作，直至该产品完全符合甲方需求；
- 7.所提供的产品版权受国家法律保护，且有权向甲方了解产品的使用、维护、保养情况；

8.所提供的产品在运输、纳税和销售等过程中的所有手续均为合法，且承担所有关联责任；

9.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规定时间支付合同货款；

10.保证按合同规定时间完工，提交完整的技术文档和用户手册，并积极配合甲方对工程项目的验收；

1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及授权，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将项目转交给其他单位开发、建设或由其他单位提供相关服务；

12.按照《投标文件》中所制定的质量及工期，安排甲方所需项目的实施和培训。对于甲方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源保守秘密，不得对外泄露甲方的数据机密；

13.负责对甲方的设备维修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并做好保修的服务工作、安装调试，提供安装必要的工具；

14.项目施工参与人员的保险、安全等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15.乙方因实施本项目中运输、安装、调试等而对第三人造成损害的，由乙方自行承担一切责任；

16.其他：_____。

九、技术资料

(一) 合同履行完毕后，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向甲方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含书面

文档、电子文档）。

(二)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 乙方应在服务同时向甲方提供所有有关本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包括设计、监造等）一式肆份，并提供电子归档文件。

(四) 上述技术文件应包含保证甲方能够正确进行安装指导、操作、检查、维修、维护、测试、调试和运作需要的所有内容。

(五) 甲方完全按照技术文件的指导进行的任何安装、操作、检查、维修、维护、测试、调试所引起的设备或其部件的损坏由乙方承担责任。

(六) 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服务价格中。

(七) 项目完成后, 如发现乙方未提供有关文件, 可以推迟付款至乙方补齐有关文件。

十、货物验收

(一) 产品全部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经外观验收后, 由乙方负责组织正式测试和验收工作, 甲方予以配合。双方按照国家质量验收标准或双方封存的样品标准进行验收, 乙方必须在验收现场提供技术支持。验收结果经甲乙双方确认后, 签字盖章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同时也作为付款时的必备条件。上述验收程序中如相关产品按规定必须经有资格验收部门验收的, 有资格验收部门的验收文件作为产品验收符合要求的必要条件和重要组成部分。

(二) 项目完成后, 甲方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对项目的有关质量、规格、数量或重量进行外观验收, 经甲方确认后, 甲方出具外观验收合格证明给乙方。如因包装不当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或破损、缺件等, 乙方应立即给予修正或提货, 直至达到合同规定标准。

(三) 项目全部到达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后, 乙方应按甲方告知的具体时间派人到现场与甲方一起进行检验。如乙方不能按时到达现场, 且又无函无电通知时, 视为乙方认可, 甲方有权检验, 并对缺件、质量损坏情况做出记录, 乙方应无条件负责处理。

(四) 对检验有异议的项目, 乙方负责在 3 个工作日内给予调换, 直至合格为止, 并在合格后重新申请验收。因上述原因引起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 验收过程汇总发现产品有次品、损坏或其他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 乙方应负责三包 (包修、包换、包退), 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同时, 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 或者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 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 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六) 检测费用的承担: 甲方将在实际安装前, 如发现货物质量严重与需求不符, 甲方有权把乙方提供的项目送质检部门进行检测, 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且乙方应根据检测过程中提出的意见及时整改, 整改后的再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 验收完成后如发现有疏漏的异议, 甲方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 并以书面

形式列出异议明细, 乙方同意于接到甲方的异议明细后 10 个工作日内, 对甲方提出的异议进行解决, 否则即使乙方持有甲方的验收合格证明也视为验收不合格, 甲方可以拒付货款。

十一、质保及售后服务

(一) 乙方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履行义务。

(二)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由乙方和设备供应厂家共同免费为合同内产品提供硬件两年，软件两年免费保修，终身维护。

(三) 安装调试及培训：

3.1 中标人负责设备安装、调试和培训。

3.2 中标人须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3.3 货物到达现场后，中标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7日内到达现场组织安装、调试和培训，达到正常运行要求，培训人员达到采购人要求，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

质保期内：

1. 乙方提供所提供的安检设备的维护，已配零件的更换工作；

2. 若发现设备有质量问题或存在潜在质量问题，乙方保证在接到通知日的小时内进行响应，并在小时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检修，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免费更换、维修；若发现系统存在功能缺陷，达不到要求的实际功能时，乙方负责给予解决，以上更换、维修、解决事宜的发生不能影响甲方的教学、实验及其他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质保期发生上述问题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被更换部分的质保期从更换完成并投入正常使用之日起重新计算。确因设备本身质量问题的应能组织原厂人员进行维修、更换或退货处理，费用由乙方负责。设备出现故障小时内不能修复的，免费提供同等功能的设备供甲方免费使用，直至故障修复；

3. 质保期内，乙方须派专人进行必要的测试工作，提供必要的测试工具和测试仪器，并对测试过程中发现的设备异常情况及时予以分析和排除，必要时按双方约定时间提交正式书面分析报告供甲方备案；

4. 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定期对所有设备进行巡检，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与维护 and 保养相关的费用均含在投标总价中；

5. 质保期内，由乙方安装设备或履行质保期义务所致，或在质保期后续服务中因安装拆卸设备而产生的任何损失均由乙方支付，因产品原因在安检过程中造成人员伤亡和物品损坏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6.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于本项目有关的各类问题及时回复，因维修、更换等事宜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质保期满：

1. 乙方对所有安装和提供的设备负责提供有偿服务，更换零部件时只收取配件的成本费；

2.在免费保修期和维护期过后，甲方可以根据在维护期间乙方的服务质量，提出后期服务请求，服务范围和内容由甲方根据具体需要而定；

3.乙方对质保期外由于设备自身的质量原因导致损坏的部件进行免费更换，易损易耗件不包含在其中；

4.乙方能够在接到甲方的报修之后立即做出反应，应在要求时间之内至迟不超过 24 小时赶到现场立即工作直到故障排除；

5.由于人为事故及自行拆卸导致设备受损，不享受保修和维修服务，但乙方将协助进行修复，费用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设计、工艺和材料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缺陷或者故障由乙方负责免费更换。

(三)乙方对产品提供终身技术咨询及配件应用服务并提供免费人员培训、技术支持，所有产品终身免费升级至最高版本。产品交付前，免费为甲方培养技术人员，直至其能熟练、安全操作。

(四)质保期从设备检测合格和系统检测合格（包括视为检测合格），且有双方签字确认之日起算。质保内容包括甲乙双方认可的设备维护、客户服务、软硬件升级、咨询（包括电话咨询及现场咨询）故障排除、故障零部件的更换及修理等。

(五)其他：。

十二、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一)所有产品以交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为准，在此之前的一切包装、运输、搬运及保险等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产品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由乙方负责。

(二)由于乙方包装或运输过程中保护不当造成的产品丢失、损坏及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三)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应至少提前2 天通知甲方交货时间，以便甲方做好检查、接货准备。

十三、通知与送达

本合同中的任何通知或意见必须通过书面形式予以传递。

十四、转包或分包

(一)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提供。

(二)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分包给他人。

十五、违约责任

本合同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如有违反，违约一方必须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其违约行

为给另一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一）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拒付合同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二）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1%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三）如乙方不能如期履行合同，甲方有权扣留全部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完成合同内容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及其他相关损失。

（四）乙方所交付的产品不符合合同或招标文件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愿意更换产品但逾期交货的，按本条前款规定的乙方逾期交货情形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及其他相关损失。

（五）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产品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和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无条件退回全部货款，并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及其他相关损失。

（六）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按合同总价的 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七）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由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20%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解除合同的效力自甲方的解除通知到达乙方时生效。

十六、不可抗力

（一）合同任何一方如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受影响的一方必须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三天内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并在十五天内提供有关政府或主管机关签发的相关证明，以证实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随之，受影响的一方可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期间内暂停履行其义务，并被允许可以相应延期履行，其中延迟的时间等于不可抗力发生作用的时间。

不可抗力事件指天灾、水灾、风灾、地震、及其他极端恶劣的自然因素，战争、非暴力反抗、政府行为、签订协议时未生效的法令、政府或任何其他权力机构的限制、及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情况。

(二)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合同目的根本无法得到履行或迟延履行协议将超过三个月，则任何一方都可以终止本合同，但必须书面通知另一方。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而提出终止合同，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七、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一) 合同生效后当双方人事发生变动时，本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继续执行。

(二) 合同生效后，除不可抗力外，一般不得解除。若因设计变更确需解除或变更合同时，要求解除或变更的一方应提前 10 天通知对方，在符合规范的前提下经双方协商后进行书面解除或变更。

(三) 因变更所产生的增减费用应参照本合同中相同部分的价格，如无相同部分的价格则参照相近部分的价格作为依据调整。

(四) 所有经双方确认的变更内容将作为乙方提供的实际服务和甲方最终付款的依据。

(五) 一旦合同任意一方出现根本性违约行为，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但应提前 10 天通知对方。

十八、合同纠纷的解决

如甲、乙双方因合同而发生纠纷，可互相协商，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九、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本合同书、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双方有关该

采购项目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纪要文件。

以上文件是构成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均作为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二十、其他条款

(一)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的条款已充分阅读，完全理解每一条款的真实意思表示，愿

意签订并遵守本合同的全部约定。

(二) 本合同所涉及的设备、软件、专利费等知识产权方面的问题、费用由乙方负责。因知识产权引起的法律纠纷，一律由乙方负责解决。

(三)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联系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对甲方所作的任何承诺、通知等，都对乙方具有约束力，具有不可撤销性。

(四) 乙方联系地址、电话等发生变化的，应当及时通知甲方，在乙方通知甲方前，甲方按本合同列明的联系方式无法与乙方联系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 乙方应当在签订合同时向甲方提供其合法经营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以及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六) 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有/无见证方，见证方执壹份，）自双方（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缴存至甲方指定账户之日起立即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甲方、乙方书面协商一致，（并报见证方备案后）后方可更改。

(七) 本合同的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	乙 方：	（公章）
	（公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委托代理人：	
使用部门联		联系人：	
系人：		电 话/传真	
电 话/传真：		电 话/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 编：		邮 编：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附件

投标文件

项 目 编 号：

项 目 名 称：

供 应 商 名 称：

地 址：

日 期：

评分索引表

评分项目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行数不够，自行添加	

注：建议投标供应商为《投标书》制作详细目录，并将该《评分索引表》放在投标书目录之前。

一、投标申请及声明

投标申请及声明

致江苏省金陵监狱: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公告, 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 签字人兹宣布声明和承诺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和本次招标要求, 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投标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按招标要求, 我方报价为(大写)元人民币(¥:)。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 我们放弃对招标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 提交投标文件后, 不对招标文件本身提出质疑。否则, 属于不诚信和故意扰乱政府采购活动行为, 我们将无条件接受处罚。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 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一旦我方成交, 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 并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完成服务的启动/集成、调试等服务, 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6、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 如有违反, 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7、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联系方式为:

供应商名称(盖章):

地址:

联系电话: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

本授权书声明: 注册于_(投标人住址) 的_(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委托人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 就贵方组织的_(项目名称),_(项目编号) 投标, 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三、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万元)	小计 (万元)	备注
1	监狱全景认知类虚拟仿真实训系统	1	套			VR 和 PC 版
2	人员进出管理虚拟仿真实训系统	1	套			VR 和 PC 版
3	罪犯进出管理虚拟仿真实训	1	套			VR 和 PC 版
4	罪犯打架斗殴处置虚拟仿真实训系统	1	套			VR 和 PC 版
5	罪犯对抗管教行为现场处置虚拟仿真实训系统	1	套			VR 和 PC 版
6	枪械全息射击训练系统	1	套			MR 版本
7	虚拟仿真实验管理平台	1	套			
8	大型 VR 互动一体仓	2	套			
9	中型 VR 互动一体仓	1	套			
10	控制终端	1	台			
11	MR 头戴显示器	1	台			
12	92G 手枪模拟器	1	把			
13	无线路由器	1	台			
14	交换机	1	台			
15	投影仪	1	台			
16	观摩椅	10	把			
17	实训室环境改造	1	项			
合计		万元				
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是 否						

供应商名称: (盖章)

说明:

1.在“投标人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栏后“是”或“否”上打“√”

2.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对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资格证明文件

五、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是否响应	有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说明: 如果行数不够, 请自行增加。

六、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是否响应	有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说明: 如果行数不够, 请自行增加。

七、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合同金额 (万元)	日期

八、项目实施或集成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内容要求及服务标准内容自行编写。

九、其他证明材料（如有）

附件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